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o Telemedia Limited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7)

**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帆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起生效。

委任

張帆先生，38歲，畢業於美利堅合眾國斯坦福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MBA)及經濟學學士學位。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彼先後任職於面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市場的國際投資銀行高盛公司及風險投資基金德豐傑全球創業投資以及紅杉資本中國基金。彼於針對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的投資分析與研究、企業上市、金融市場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張先生曾擔任過美國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公司和東京聯交所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例如：KongZhong Corporation)。在Baidu, Inc. (一家於美國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之公司)上市之前，張先生擔任過Baidu, Inc.之非執行董事。在Focus Media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美國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之公司)上市之前，張先生擔任過Focus Media Holding Limited之董事會觀察員。

張先生並無就其董事職位與本公司簽訂任何服務合約，其任期須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輪席告退。董事會將參考張先生貢獻之時間及努力釐定其袍金。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並無持有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而彼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且於過去三年亦無於任何其他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張先生之委任而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之事宜，亦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

董事會藉此對張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歡迎。

辭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陳曉榮女士(「陳女士」)因對個人其他業務之承擔，已提出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起生效。

陳女士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呈辭而需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之事項。

董事會謹此向陳女士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鴻榮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李鴻榮先生 (執行董事)

周志斌先生 (執行董事)

Theo Ede先生 (執行董事)

歐柏先生 (執行董事)

張帆先生 (執行董事)

林建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楊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俊德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登載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eo-telemedia.com。